

荥阳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荥阳市2023年
民生实事体育设施器材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荥财公开-2023-18



诚辉工程管理
CHENGHUI ENGINEERING MANAGEMENT

招 标 人:荥阳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招标代理机构:诚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三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21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7
第五章	项目需求及技术参数	3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8

第一章 招标公告

荥阳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荥阳市2023年民生实事体育设施器材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荥阳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荥阳市2023年民生实事体育设施器材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8月24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荥财公开-2023-18
- 2、项目名称：荥阳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荥阳市2023年民生实事体育设施器材采购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3270000元
最高限价：327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荥财公开-2023-18-1	荥阳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荥阳市2023年民生实事体育设施器材采购项目一标段	750000	750000
2	荥财公开-2023-18-2	荥阳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荥阳市2023年民生实事体育设施器材采购项目二标段	750000	750000
3	荥财公开-2023-18-3	荥阳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荥阳市2023年民生实事体育设施器材采购项目三标段	885000	885000
4	荥财公开-2023-18-4	荥阳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荥阳市2023年民生实事体育设施器材采购项目四标段	885000	885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

一标段为贾峪镇-贾峪镇马沟村-贾峪镇马沟村、交通运输局-海龙社区-交通运输局南部场地、高村乡-韩常村-韩常村村内文化广场 3 个多功能运动场购置（详见招标文件）；

二标段为索河办-索河办建材厂社区-省建路与高山路交叉口东200米路南、王村镇-柏朵村-柏朵村一组、豫龙镇-豫龙镇兴国寺村-兴国寺村生态园文化广场 3 个足球场购置（详见招标文件）；

三标段为乔楼镇、崔庙镇、高山镇、刘河镇、城关乡、贾峪镇、豫龙镇、环翠峪、园林中心等区域内 30 条健身路径采购（详见招标文件）；

四标段为京城办、索河办、高村乡、广武镇、金寨乡、汜水镇、王村镇等区域内 30 条健身路径采购（详见招标文件）。

5.2 供货地点：按用户指定地点、指定进度发货；

5.3 供货及安装周期：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及调试完毕；

5.4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提出的技术标准及要求；

5.5 验收标准：满足采购人的验收标准及要求。

6、合同履行期限：30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2021年或2022年度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其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声明文件，（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1.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近三个月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算）；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注：以上条件供应商需出具承诺书，格式自拟。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扶持政策；

2.2 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政策、环境保护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供应商须提供自公告发布后《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查询对象为投标企业）；

注：各供应商均可就上述标段中的一个或多个标段投标，但只能中一个标段，如果一个供应商同时被推荐为多个标段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则无条件采取标段序号在前的中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3年8月2日至2023年8月8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3、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登陆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参照《荥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诚信库入库登记指南》《荥阳市公共资源中心交易主体CA数字证书办理服务指南》绑定CA数字证书，填写信息提交系统自动验证。在规定时间内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具体办理事宜请登陆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投标人操作指南》）。

4、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3年8月24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3年8月24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荥阳市中原路与飞龙路西北角政务服务中心七楼）第二开标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荥阳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文件制作及上传：

1.1 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供应商）请登陆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下载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手册请查询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投标文件制作操作手册》）。

1.2 投标人（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2、开标：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陆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进入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具体事宜请查看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如遇问题，请拨打技术服务单位（国泰新点）电话：4009980000。

3、本项目监督部门为：荥阳市财政局。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荥阳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地址：荥阳市广场东街001号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方式：0371-64662565、1383850069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诚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高新区西三环路283号10幢9层44号

联系人：郭女士

联系方式：0371-64833333、1513640396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郭女士

联系方式：0371-64833333、1513640396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名称：荥阳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地址：荥阳市广场东街 001 号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方式：0371-64662565、13838500699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诚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高新区西三环路283号10幢9层44号 联系人：郭女士 联系方式：0371-64833333、15136403960
1.1.4	项目名称	荥阳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荥阳市2023年民生实事体育设施器材采购项目
1.1.5	项目地点	荥阳市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范围	一标段为贾峪镇-贾峪镇马沟村-贾峪镇马沟村、交通运输局-海龙社区-交通运输局南部场地、高村乡-韩常村-韩常村村内文化广场 3 个多功能运动场购置（详见招标文件） 二标段为索河办-索河办建材厂社区-省建路与高山路交叉口东200米路南、王村镇-柏朵村-柏朵村一组、豫龙镇-豫龙镇兴国寺村-兴国寺村生态园文化广场 3 个足球场购置（详见招标文件）； 三标段为乔楼镇、崔庙镇、高山镇、刘河镇、城关乡、贾峪镇、豫龙镇、环翠峪、园林中心等区域内 30 条健身路径采购（详见招标文件）； 四标段为京城办、索河办、高村乡、广武镇、金寨乡、汜水镇、王村镇等区域内 30 条健身路径采购（详见招标文件）。
1.3.2	供货及安装周期	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及调试完毕
1.3.3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提出的技术标准及要求；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2021年或2022年度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其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声明文件，（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1.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近三个月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算）；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注：以上条件供应商需出具承诺书，格式自拟。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扶持政策； 2.2 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政策、环境保护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供应商须提供自公告发布后《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查询对象为投标企业）； 注：各供应商均可就上述标段中的一个或多个标段投标，但只能中一个标段，如果一个供应商同时被推荐为多个标段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则无条件采取标段序号在前的中标
-------	---------------	---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及答疑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10 日前
1.10.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截止前 15 日前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如有)、招标答疑纪要(如有)、最高投标限价(如有)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15 日前 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提出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3 年 8 月 24 日 9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后 24 小时以内 形式：招标文件澄清公告在交易中心网站一经发出即视为投标人已确认收到，请保持关注。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后 24 小时以内 形式：招标文件修改公告在交易中心网站一经发出即视为投标人已确认收到，请保持关注。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无
3.3.1	投标有效期	60日历天(自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近三年，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近三年，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应按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签字盖章，公章包含电子公章或企业公章，签字包含电子签章或手写签名。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8 月 24 日上午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荥阳市中原路与飞龙路西北角政务服务中心七楼）第二开标室；
5.2	开标程序	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公布供应商签到情况 (2) 核对供应商名单 (3) 宣布采购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5) 导入响应文件 (6) 开标结束。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由采购人代表 1 人，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 4 人，共 5 人组成。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前从相关专家库中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为 3 名。
7.3.1	履约担保	不要求
10.1	最高投标限价	本项目设最高投标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高于该最高投标限价，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按废标处理。 最高投标限价为： 一标段： ￥750000 元（大写：柒拾伍万元整） 二标段： ￥750000 元（大写：柒拾伍万元整） 三标段： ￥885000 元（大写：捌拾捌万伍仟元整） 四标段： ￥885000 元（大写：捌拾捌万伍仟元整）
10.2	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的支付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有关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
10.3	中小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参加投标的小微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大型企业的不适用本款规定。

10.4	其他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划定标准为：中小微企业划分按照《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文件及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依据。 本项目采购标的属性：货物 本项目执行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10.5		如果所投产品是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最新节能清单的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的，须提供以下材料： （1）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财库〔2019〕19 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其中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供应商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2）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财库〔2019〕19 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财库〔2019〕18 号《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政府优先采购产品。 供应商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的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视为主动放弃被优先采购的权利。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在同等条件下属于优先采购范围（优先采购指最终得分相等时，投标报价也相同时，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序，技术指标优劣情况相同的优先购买所投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合计金额占自身投标报价比例大的）。

10.6	荥阳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荥阳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郑州市财政局及荥阳市财政局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和《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和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郑财购〔2018〕4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荥阳市政府采购网 “荥阳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入口”或工作动态栏查询联系。
10.7	付款方式：经验收合格签字后，按照合同以转账方式支付全部货款。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和标段划分、供货及安装周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采购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供货及安装周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营业执照：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税收和社保证明：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或咨询服务的；

(3)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4)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5)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7) 被责令停业的；
- (8)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9)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0)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1) 按照《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对〈关于认定投标人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视为串通投标行为的请示〉相关问题的批复》（豫发改公管【2019】198 号）文件精神，电子开评标项目“投标人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时视作废标。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内容进行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简体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不组织）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技术参数和需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的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通过原公告媒介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采购人可以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过原公告媒介发布修改内容。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在交易平台上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报价明细表
- (5) 投标承诺函
- (6)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 (7) 资格审查资料
- (8)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9) 商务响应/偏离表
- (10) 项目实施方案
- (11) 售后服务
- (12) 供应商及投标产品实力
- (13)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4) 供应商及投标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 (15) 中小企业声明函
- (1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17) 其他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根据项目概况并结合市场行情，自主填报投标报价。如招标人设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报价超出最高投标限价的做废标处理。

3.2.2. 投标人必须按项目规定的范围所提供的全部服务所需要的全部费用进行报价，包括实施完成本项目全部设计工作所需的现场办公费、生活设施费、劳务费、技术服务费、测量费、交通费、通讯费、保险费、税费和利润，以及为完成本项目所需要的专用仪器费、设备费和设施费等与设计业务有关的一切费用。

3.2.3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及招标人提供的技术资料进行报价。

3.2.4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应同时修改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5 投标人的报价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算数平均值的 80%，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如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

3.4 投标保证金（不适用）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等材料的复印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成立不足一年的企业应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投标方案（不允许）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

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供货及安装周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采购内容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签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4 投标人（供应商）请登陆蒙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下载中心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手册请查询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投标文件制作操作手册）。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本项目实施不见面开标，开标时无需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

4.1.2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投标文件上传：各投标人（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登陆蒙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投标人（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投标人（供应商）在交易中心投标系统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与蒙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

4.2.5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6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荣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的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加盖电子签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

5.2 开标程序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公布供应商签到情况
- (2) 核对供应商名单
- (3) 宣布采购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 (5) 导入响应文件
- (6) 开标结束。

进入资格审查阶段。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审查每个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完整、有效，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投标无效。经资格审查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则不进入评标阶段。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5.4 资格审查小组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采购内容和特点按规定组建协助采购人资格审查小组，其成员由采购人代表组成，资格审查小组负责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招标人将根据评标委员会提出的评标报告，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如果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的违法行为、存在不符合中标条件等情形，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如中标候选人均放弃中标资格或均出现上述问题时，招标人将重新进行招标。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履约担保

7.3.1 履约担保的金额、担保形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标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评审类型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初步 评审	2.1.1 形式 评审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2.1.2 资格 评审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财务要求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声明文件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信用查询记录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2.1.3 响应性 评审	投标范围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
		供货及安装周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
		投标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招标人最高投标限价

详细 评审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经济标评分：30 分 技术标评分：40 分 综合标评分：30 分
	2.2.2 (1) 经济标评分 (30 分)	投标报价 (30 分)	价格扣除： 投标人为中小企业的，且所投标的产品为中小企业制造的，则给予该产品报价 20%的扣除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中小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 号) 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供应商为大型企业的不适用本款规定。供应商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中小企业，否则不适用本款规定。 所投小微 (监狱、残疾人福利) 企业产品评标价=所投小微企业产品报价合计× (1-20%) 评标基准价：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评标价 (含小微企业评标价) 为评标基准价； 投标报价得分计算： 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 30 分。 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有效投标报价)×30 (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2.2 (2) 技术标评分 (40 分)	技术要求 (25分)	供应商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25 分；供应商所投产品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每一项不满足扣 1 分，扣完 25 分为止。
		项目实施计划 (15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的针对本次采购中的器材安装、技术指导等环节实施计划情况 0-5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的针对本次采购中的质量保障措施（生产线生产环节）等实施计划情况 0-5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的针对本次采购中的人员培训 0-5 分。
	2.2.2 (3) 综合标评分 (30 分)	质量保证 (2分)	供应商除了具有产品责任险及意外伤害险保险证明外，还具有产品质量险和公众责任险的加2分，缺项不得分。
		认证证书 (3分)	提供产品制造商同时获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标志证书的得 3 分，缺一项不得分。 注：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加盖公章的体系认证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企业业绩 (4分)	供应商自2020 年1月1日以来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份得1分，共4分。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扫描件并电子签章。
		售后服务方案 (6分)	售后服务方案科学合理、内容详实、售后服务人员配备合理，售后服务计划可行，售后服务设备科学实用，得 5-6 分。 售后服务方案可行、内容表述概念一般、有售后服务人员配备，售后服务计划简单，有售后服务设备，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3-4 分。

			售后服务方案一般、内容表述概念模糊、有售后服务人员配备，售后服务计划简单，有简单售后服务设备，无法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0-1 分。 不提供得 0 分。
		售后承诺及优惠条件 (15分)	1. 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做出的售后服务承诺完善程度，质量保证期内的免费维修承诺 0-5 分； 2. 所投产品的保修时间、保修期内的保修内容与范围 0-5 分； 3. 维修响应时间、巡检制度等方面 0-5 分。

注：1.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采购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 31 条的规定，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标段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最低者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报价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集体投票（少数服从多数）决定。

2.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一标段：笼式多功能运动场围网系统；二标段：足球场草坪；三标段：双位漫步机；四标段：双位漫步机。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评标委员会审查）。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资格审查小组审查）。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评标委员会审查）。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经济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综合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frac{\text{投标报价} - \text{评标基准价}}{\text{评标基准价}} \times 100\%$ 。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4) 投标人投标文件制作时机器码一致做废标处理。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 按本章第 2.2.2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经济标计算出得分A；
- (2) 按本章第 2.2.2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标计算出得分B；

(3) 按本章第 2.2.2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综合标计算出得分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采购人（甲方）：

投标人（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 合同货物

货物品名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随机配件	供货及安装周期

二、 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即 RMB¥_____元；该合同总价已包括货物设计、材料、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三、 质量要求

1、乙方须提供全新的货物（含零部件、配件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且权属清楚，不得侵

害他人的知识产权。

2、货物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标准,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与出厂标准。

3、乙方须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日内送交货物成品样品给甲方确认,在甲方出具样品确认书并封存成品样品外观尺寸后,乙方才能按样生产,并以此样品作为验收样品;每台货物上均应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标志。

4、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担,甲方有权到乙方生产场地检查货物质量和生产进度。

5、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四、 交货及验收

1、乙方供货及安装周期为合同签订生效后的____日内,在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____天内交货到甲方指定地点,随即在____日内全部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并且最迟应在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全部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如由于采购人的原因造成合同延迟签订或验收的,时间顺延)。交货验收时须提供产品质检部门从同类产品中抽样检查合格的检测报告,并持有上级部门出具的无缝对接书面证明材料。

2、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进行:

(1) 货物在乙方通知安装调试完毕后____日内初步验收。初步验收合格后,进入试用期;试用期间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修复后试用相应顺延;试用期结束后____日内完成最终验收;

(2) 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在招标与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3) 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4) 如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报告。

3、货物安装完成后____日内,甲方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并已使用货物的,视同已安装调试完成并验

收合格。

4、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5、如货物经乙方____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并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甲方还可依法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五、 付款方式

1、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付款。

2、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进行支付结算。

六、 售后服务

1、产品质保期为_____，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通知后 8 小时内响应到场，24 小时内完成维修或更换，并承担修理调换的费用；如货物经乙方____次维修仍不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视作乙方未能按时交货，甲方有权退货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复，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2、乙方须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七、 违约责任

1、 甲方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 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____的违约金；

(2) 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____/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____天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3) 甲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还应按乙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乙方。

2、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____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按本条前款下述第“（2）”项规定由乙方偿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

(2) 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____/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____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____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甲方已经付给乙方的货款及其利息。

(3) 乙方货物经甲方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如检测结果认定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则视为乙方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乙方须在____天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货物，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货物，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____的赔偿金给甲方。

(4) 乙方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 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八、 争议解决办法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依法维护其合法权益。

九、 其他

1、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合同正本 2 份，副本 4 份；甲方 1 正 2 副，乙方 1 正 2 副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

地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技术参数和需求

一标段技术参数

一、器材通用要求

1. 器材涂层、橡胶、塑料件有害物质限量应符合 GB 19272-2011 中 5.2.6 的要求；并提供有效证明文件（具有资质检验机构的检验报告）；
2. 螺钉、螺母应防锈、防松和防盗；并应采取措施对螺栓、螺纹永久覆盖。覆盖件在其安装面以上直角部分的高度不应超过 3mm；突出部分外角应不小于 105° 或不应有易钩挂形状；
3. 器材各支撑人体的表面所有棱边和尖角，应使其半径不小于 3mm；使用者或第三者易接触的零部件的其他所有棱边应予以圆滑过渡或加以防护；
4. 不允许存在和使用功能无关的凸出物；
5. 闭合开口、不完全闭合开口符合 GB 19272-2011 中 5.3.2 的要求；
6. 器材承载主立柱的钢管直径应不小于 110mm，框架式和高度不大于 1500mm 的器材可适当减小钢管直径，钢管壁厚应不小于 2.75mm；
7. 扶手直径应不小于 16mm 且不大于 45mm；
8. 把手端部直径不小于 50mm；
9. 带有轴承的器材，轴承应采取防水、防尘措施，可采取接触式密封，设润滑剂添加装置；
10. 器材安全使用寿命不低于 8 年；
11. 所有器材均需直埋或预埋安装，器材地埋深度应符合 GB 19272-2011 的要求；
12. 钢铁制件（不锈钢除外）表面，应经过酸洗、磷化处理后或经过表面热度锌等防锈处理后，进行表面喷塑处理，涂层厚度不小于 70 μ m；
13. 摆动式、摇动式、滑行式、攀爬式器材等，具有超过 600mm 跌落高度的和（或）强制使用者身体运动的器材，在所有的碰撞区域应有着陆缓冲层，缓冲层的面积和厚度应满足 GB 19272-2011《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中 5.3.3 条款要求；
14. 器材应配有完整的说明书，应包含三图（安装示意图、安装跌落空间图、碰撞区域图）、三表（器材安装检查表、器材定期检查表、易损件明细表）、器材安全使用寿命、器材维护保养注意事项、及寿命周期内对易损件及时更换的承诺等内容；
15. 器材应篆刻“中国体育彩票捐赠”字样及 logo 图标；
16. 器材安全警示应采用图示方式提示使用者可能存在风险；
17. 器材应符合 GB 19272-2011《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

二、器材参数要求

序号	器材名称（套）	数量
----	---------	----

1	一体式篮球架足球门组合	1 副	3 套
2	移动羽毛球网柱	1 套	
3	笼式多功能运动场围网系统	1 套	
4	悬浮式拼装地板	1 套	
5	场地照明系统	1 套	
6	附属安装材料（场地范围内）	1 套	
7	宣传标示牌	2 块	

1. 一体式篮球架足球门组合

- 1) 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 $\Phi 89\text{mm} \times 3.0\text{mm}$ ；
- 2) 篮板应选用 GB19272-2011 中 5.12.1.3.2 规定的 $1800\text{mm} \times 1050\text{mm}$ 的矩形篮板（材质为 SMC），篮板面板厚度 5mm，翻边宽度 50mm，翻边厚度 7.8mm，背面用“井”字形加强筋，加强筋厚度不低于 5mm；
- 3) 篮板的质量应满足 GB19272-2011 中 5.12.1.3.3 条至 5.12.1.3.6 条的要求；矩形篮板背部连接有不少于 5 点的连接安装位置，且安装位置尺寸符合（GB19272-2011 中图 21a）的要求；
- 4) 篮球架伸臂钢管不小于 $150 \times 100 \times 3\text{mm}$ ；
- 5) 篮圈：采用实心钢材制成，篮圈圈条直径为 16-20 mm，篮圈内径为 450-459 mm；篮圈下沿有 12 个均匀分布篮网装置，装置无锐边、毛刺，且装置间隙不大于 8 mm；采用弹簧篮圈，篮圈在去除压力后可自动返回原位置；
- 6) 篮板支撑：篮架上、下拉杆采用不小于 $\Phi 48 \times 2\text{mm}$ 优质钢管在弯管机上一次成型；通过调节上下拉杆可调节篮板的平面度和垂直度；
- 7) 安装技术参数：篮圈上沿距地面高度 3050mm，悬臂长度不低于 1800mm；
- 8) 足球网采用涤纶材料，符合 GB/T 19851.14 标准要求，足球门尺寸不小于 3 米 $\times$ 2 米 $\times$ 1.5 米，满足 5 人制足球的使用需要；
- 9) 所有金属件焊后抛丸，静电喷涂，要求喷涂表面均匀全覆盖，结合牢固，不起皮脱落、漏涂、锈蚀、裂痕以及较明显的流痕、花斑、结点等缺陷，涂层厚度 70 μm ；产品涂料配方中有毒有害元素的含量满足 GB19272-2011 中 5.2.6 的要求。各部件焊接牢固，无漏焊、虚焊、夹渣、裂纹等缺陷；
- 10) 各连接部位采用螺栓、螺钉紧固，防松、防盗、防锈；
- 11) 采用直埋安装方式，安全可靠，地基尺寸不小于 $400 \times 400 \times 700\text{mm}$ ；
- 12) 投标产品需通过北京国体世纪质量认证中心 NSCC 认证。

2. 移动羽毛球网柱

- 1) 立柱采用直径不小于 $\Phi 60\text{mm}$ ，壁厚不小于 3.0mm 钢管；
- 2) 高度可调节，适用于成人及中小学生使用；
- 3) 采用配重箱体式结构，底座尺寸不小于 $600\times 450\times 110\text{mm}$ ，内置移动轮，可随时移动搬运；
- 4) 球网采用天然纤维材料，符合 GB/T 19851.13 标准要求；
- 5) 外表采用静电喷塑工艺；可有效防晒、雨水、风沙、等自然因素造成的侵蚀。色泽均匀亮丽持久，器材配有不锈钢标识牌，提示相关注意事项和出厂日期。
- 6) 投标产品需通过北京国体世纪质量认证中心 NSCC 认证。

3. 笼式多功能运动场围网系统（包含照明系统、附属材料及宣传标示牌）

- 1) 场地尺寸：不小于长 32 米、宽 19 米。合理配置 2 个出入口。（使用方场地基础硬化尺寸：长 34 米，宽 21 米）
- 2) 框架：围网立柱采用不小于 $\Phi 76\text{mm}$ ，管壁厚度为不小于 3mm 的优质钢管，围网采用模块拼接式，单个网片规格不大于 $3000(\text{长})\text{mm}\times 2000(\text{高})\text{mm}$ ，围网总高度不小于 4000mm ，立柱选用不少于 28 个独立地埋固定方式，立柱间隔不大于 3m ，所有管材表面须经过静电粉末喷塑，颜色为墨绿色。立柱埋入地下深度应不小于 400mm ，地基尺寸应不小于 $400\text{mm}\times 400\text{mm}\times 400\text{mm}$ （深）。
- 3) 围网带有两个 1.4 米宽、 2 米高的框架进出口，与围网模块结构一致。围网全部采用防盗镀锌或不锈钢螺栓，并采用防松螺母防松方式，保证连接长期可靠。立柱与连接横管采用固态粉静电喷涂工艺，颜色为墨绿色，色泽保持八年不变，围网风载荷标准值应不小于 $0.35\text{kn}/\text{m}^2$ 。
- 4) 网丝：包塑网片丝浸塑处理后网片径不小于 $\Phi 4\text{mm}$ ，采用优质低碳镀锌铁丝，处理前丝径不小于 $\Phi 3\text{mm}$ ，网孔 $50\times 50\text{mm}$ ，勾花网，颜色为墨绿色，表面光滑细腻，各项性能指标达到 GB15065-94 和 IE60502 标准，吸水率为 0% 。围网孔径应与运动功能相适应，具有防止球脱出的功能。
- 5) 配套灯光系统：灯柱为围网的一部分，在整场围网中亦为围网的主立柱，增强围网的稳定性，灯柱采用直径不小于 $\Phi 114\times 3.0\text{mm}$ 的钢管， 6 米高低杆照明灯柱 8 根，每根 1 盏灯，使用太阳能供电模式，采用锂电池或胶体蓄电池，充电后应能满足 24 小时保障场地照明正常使用。太阳能板到蓄电池的连线及蓄电池要密封，不得暴露在外。器材安全使用寿命不低于 8 年；其中作为易损部件的电子部件及供电系统使用寿命应不小于 2 年。
- 6) 宣传标示牌：应牢固固定于进出口区域，面板采用不锈钢材质，耐蚀性能相当于 $0\text{Cr}18\text{Ni}9$ （SUS304），尺寸不小于 $800\times 500\text{mm}$ ，厚度不小于 0.8mm ，面板边缘及尖角不得翘起，图样及字样蚀刻处理；内容至少包含以下内容：须有中国体育彩票标示；

产品名称；简明的科学健身提示，产品使用安全注意事项；产品供应商的全称，售后服务电话及督查电话；管理维护单位及联系电话。

- 7) 投标产品需通过北京国体世纪质量认证中心 NSCC 认证。

4. 悬浮式拼装地板

- 1) 单块场地悬浮式拼装地板铺装面积不少于 608 m²；
- 2) 球反弹率达 95%，滑动摩擦系数不小于 0.5；
厚度：不小于 12.7mm；尺寸为：不小于 250mm×250mm，表面为米字型网格，材料硬度在邵氏 D 50 度-70 度之间；
- 3) 连接方式：锁扣式结构, 使用年限 8 年以上；
- 4) 通过国家体育用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测（提供拟投标产品的检验报告），各项运动指标完全满足篮球、五人制足球、羽毛球等各项运动技术要求，产品须采用高性能（PP）环保材料，无毒、无味、防水耐湿、抗紫外线辐射、抗氧化、抗寒、不寄生细菌、绿色环保，安全卫生。

注：1、投标人所投产品（灯、悬浮式拼装地板除外）需为本企业生产，且为同一品牌。

核心产品：笼式多功能运动场围网系统

二标段技术参数

一、器材通用要求

1、器材涂层、橡胶、塑料件有害物质限量应符合 GB 19272-2011 中 5.2.6 的要求；并提供有效证明文件（具有资质检验机构的检验报告）；

2、螺钉、螺母应防锈、防松和防盗；并应采取措施对螺栓、螺纹永久覆盖。覆盖件在其安装面以上直角部分的高度小于 3mm；突出部分外角应不小于 105° 或不应有易钩挂形状；

3、器材各支撑人体的表面所有棱边和尖角，应使其半径不小于 3mm；使用者或第三者易接触的零部件的其他所有棱边应予以圆滑过渡或加以防护；

4、不允许存在和使用功能无关的凸出物；

5、闭合开口、不完全闭合开口符合 GB 19272-2011 中 5.3.2 的要求；

6、器材承载主立柱的钢管直径应不小于 110mm，框架式和高度不大于 1500mm 的器材可适当减小钢管直径，钢管壁厚应不小于 2.75mm；

7、扶手直径应不小于 16mm 且不大于 45mm；

8、把手端部直径不小于 50mm；

9、带有轴承的器材，轴承应采取防水、防尘措施，可采取接触式密封，设润滑剂添加装置；

10、器材安全使用寿命不低于 8 年；

11、所有器材均需直埋或预埋安装，器材地埋深度应符合 GB 19272-2011 的要求；

12、钢铁制件（不锈钢除外）表面，应经过酸洗、磷化处理后或经过表面热度锌处理后，进行表面喷塑处理，涂层厚度不小于 70 μm ；

13、摆动式、摇动式、滑行式、攀爬式器材等，具有超过 600mm 跌落高度的和（或）强制使用者身体运动的器材，在所有的碰撞区域应有着陆缓冲层，跌落高度大于 600mm 小于 1000mm 的器材缓冲层使用橡胶地板，跌落高度大于 1000mm 的器材缓冲层使用碎石子，缓冲层的面积和厚度应满足 GB 19272-2011 《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中 5.3.3 条款要求；

14、器材应配有完整的说明书，应包含三图（安装示意图、安装跌落空间图、碰撞区域图）、三表（器材安装检查表、器材定期检查表、易损件明细表）、器材安全使用寿命、器材维护保养注意事项、及寿命周期内对易损件及时更换的承诺等内容；

15、器材安全警示应采用图示方式提示使用者可能存在风险；

16、器材应符合 GB 19272-2011《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

二、笼式足球运动场器材参数要求

序号	器材名称（套）		数量
1	五人制足球门	1 副	3 套
2	围网系统及附属安装材料	1 套	
3	足球场草坪	1 套	
4	场地照明系统	1 套	
5	宣传标示牌	2 块	

1) 五人制足球门

① 执行标准：GB/T19851.15-2007；

② 标准五人制足球门，球门内侧尺寸为 3 米(长)×2 米(高)×1.5 米(底部深)，球门侧面为梯形结构；

③ 主立柱采用 $\Phi 76 \times t3.0\text{mm}$ 圆管，球门可移动、折叠，折叠后固定于立柱，与围网一体，稳固安全。

④ 投标产品需通过北京国体世纪质量认证中心 NSCC 认证。

2) 围网系统（包含照明、附属材料及标示牌）

① 场地尺寸：不小于长 32 米、宽 19 米。合理配置 2 个出入口。（场地基础硬化尺寸：长 34 米，宽 21 米）

② 通过国家体育用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测。

③ 框架：围网立柱采用不小于（Q 2 3 5 B 材质） $\Phi 76\text{mm}$ ，管壁厚度为不小于 3mm 的优质钢管，围网采用模块拼接式，单个网片规格为 3000(长)mm x 2000（高）mm，围网总高度不小于 4000mm，立柱选用不少于 28 个独立地埋固定方式，围网框架采用不小于（Q 2 3 5 B 材质） $\Phi 48\text{mm}$ ，管壁厚度不小于 2mm 的优质钢管，立柱间隔不大于 3m，所有管材表面须经过静电粉末喷塑，颜色为墨绿色。立柱埋入地下深度应不小于 400mm，地基尺寸应不小于 400mm x 400mm。

④ 围网带有两个 1.4 米宽、2 米高的双开式框架进出口，采用 $\square 50 \times 50 \times t2.0\text{mm}$ 的方管。围网网片使用压框覆盖包塑网，防止刮伤。围网全部采用防盗镀锌或不锈钢螺栓，并采用防松螺母防松方式，保证连接长期可靠。立柱与

连接横管采用固态粉静电喷涂工艺，颜色为墨绿色，色泽保持八年不变，围网风载荷标准值应不小于 0.35 kN/m^2 。

⑤ 网丝:包塑网片丝浸塑处理后网片径不小于 $\Phi 4\text{mm}$ ，采用优质低碳镀锌钢丝，处理前丝径不小于 $\Phi 3 \text{ mm}$ ，网孔 $50 \times 50 \text{ mm}$ ，勾花网，网孔 $50 \pm 3\text{mm}$ ，颜色为墨绿色，表面光滑细腻，各项性能指标达到 GB15065-94 和 IE60502 标准，吸水率为 0%。围网孔径应与运动功能相适应，具有防止球脱出的功能。

⑥ 投标产品需通过北京国体世纪质量认证中心 NSCC 认证。

3) 足球场草坪

① 草坪铺装面积不小于 608 m^2 ；

② 产品通过国家体育用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测；

③ 技术指标：

产品规格	绒高：50（±1）mm；针距：3/4 英寸；密度：10500 针/m ² ； 渗水率：≥60 升/m ² •分钟。
草丝规格	颜色：墨绿、橄榄绿拼色，草丝纤度：10000Dtex，纤维宽度：1.1mm，纤维厚度：240 μm，绒重：1113g/m ² 。 耐光度：Blue measure：7—8，耐色度：Grey measure：4。
底布规格	PP 布+网格布或纱罗布
填充物要求	砂粒：硅质、圆形、清洗过、干燥，草内充滚磨石英沙 20—40 目，填充 20—25kg/m ² ； 橡胶颗粒：橡胶含量>40%，方形，不含棉线、粉状物及钢丝，橡胶颗粒直径 1—3mm，填充 4kg/m ² 。

4) 场地照明系统

灯柱为围网的一部分，在整场围网中亦为围网的主立柱，增强围网的稳定性，灯柱采用直径不小于 $\Phi 114 \times 3.0\text{mm}$ 的钢管，6 米高低杆照明灯柱 8 根，每根 1 盏灯，使用太阳能供电模式，采用锂电池或胶体蓄电池，充电后应能满足 24 小时保障场地照明正常使用。太阳能板到蓄电池的连线及蓄电池要密封，不得暴露在外。器材安全使用寿命不低于 8 年；其中作为易损部件的电子部件及供电系统使用寿命应不小于 2 年。

(5) 宣传标示牌

应牢固固定于进出口区域，面板采用不锈钢材质，耐蚀性能相当于 0Cr18Ni9（SUS304），厚度不小于 1mm，面板边缘及尖角不得翘起，图样及字

样蚀刻处理；内容至少包含以下内容：须有中国体育彩票标示；产品名称；简明的科学健身提示，产品使用安全注意事项；产品供应商的全称，售后服务电话及督查电话；管理维护单位及联系电话。

核心产品：足球场草坪

三、四标段技术参数

一、器材通用要求

1. 器材涂层、橡胶、塑料件有害物质限量应符合 GB 19272-2011 中 5.2.6 的要求；并提供有效证明文件（具有资质检验机构的检验报告）；
2. 螺钉、螺母应防锈、防松和防盗；并应采取措施对螺栓、螺纹永久覆盖。覆盖件在其安装面以上直角部分的高度不应超过 3mm；突出部分外角应不小于 105° 或不应有易钩挂形状；
3. 器材各支撑人体的表面所有棱边和尖角，应使其半径不小于 3mm；使用者或第三者易接触的零部件的其他所有棱边应予以圆滑过渡或加以防护；
4. 不允许存在和使用功能无关的凸出物；
5. 闭合开口、不完全闭合开口符合 GB 19272-2011 中 5.3.2 的要求；
6. 器材承载主立柱的钢管直径应不小于 110mm，框架式和高度不大于 1500mm 的器材可适当减小钢管直径，钢管壁厚应不小于 2.75mm；
7. 扶手直径应不小于 16mm 且不大于 45mm；
8. 把手端部直径不小于 50mm；
9. 带有轴承的器材，轴承应采取防水、防尘措施，可采取接触式密封，设润滑剂添加装置；
10. 器材安全使用寿命不低于 8 年；
11. 所有器材均需直埋或预埋安装，器材地埋深度应符合 GB 19272-2011 的要求；
12. 钢铁制件（不锈钢除外）表面，应经过酸洗、磷化处理或经过表面热镀锌等防锈处理后，进行表面喷塑处理，涂层厚度不小于 70 μm；
13. 摆动式、摇动式、滑行式、攀爬式器材等，具有超过 600mm 跌落高度的和（或）强制使用者身体运动的器材，在所有的碰撞区域应有着陆缓冲层，缓冲层的面积和厚度应满足 GB 19272-2011《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中 5.3.3 条款要求；
14. 器材应配有完整的说明书，应包含三图（安装示意图、安装跌落空间图、碰撞区域图）、三表（器材安装检查表、器材定期检查表、易损件明细表）、器材安全使用寿命、器材维护保养注意事项、及寿命周期内对易损件及时更换的承诺等内容；
15. 器材应篆刻“中国体育彩票捐赠”字样及 logo 图标；
16. 器材安全警示应采用图示方式提示使用者可能存在风险；
17. 器材应符合 GB 19272-2011《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

二、器材参数要求

序号	名称		数量
1	双位蹬力训练器	1 件	

2	上肢牵引器	1 件	30 套
3	棋牌桌	1 件	
4	双位漫步机	1 件	
5	坐立式腰背按摩器	1 件	
6	双位太极揉推器	1 件	
7	三位弹振压腿器	1 件	
8	三位扭腰器	1 件	
9	健骑机	1 件	
10	多功能按摩器	1 件	
11	三位引体向上训练器	1 件	
12	告示牌	1 件	
合计：		12 件	

备选产品：13. 双位晃板器、14. 围棋桌、15. 跷跷板、16. 腹肌板、17. 腿部按摩器、18. 椭圆机、19. 休闲椅、20. 伸展器、21. 臂力训练器、22. 直立健身车、23. 伸腰展背架。

置换要求：序号 1 至 12 为常规产品，共 12 个品种；序号 13 至 23 为备选产品，共 11 个品种。单套报价一览表中对序号 1 至 12 的常规产品进行报价，备选产品不参加报价。根据项目需要，常规产品如需置换备选产品，供应商应无条件配合，最终置换方案呈报荥阳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批准。

1. 双位蹬力训练器

- 1) 座椅、靠背上表面边缘应以 R 不小于 3mm 的圆弧过渡；座椅下部、靠背后侧棱边 R 不小于 2mm；
- 2) 主立柱采用优质钢管，立柱直径不小于 110mm，壁厚不小于 2.75mm；
- 3) 蹬力器摆杆应有限制摆幅的限位装置，蹬力器摆杆规格不小于 $\Phi 60\text{mm} \times 3\text{mm}$ ；
- 4) 坐板采用一次冲压成形，板材壁厚不小于 2.5mm；
- 5) 轴承座支架、耳片壁厚不小于 6mm；
- 6) 采用轴承结构的，轴承座壁厚不小于 6mm；轴承规格不小于 6205 深沟球轴承；
- 7) 不允许存在剪切点、挤压点、引入点，不允许存在刚性碰撞；

- 8) 脚踏部位应有防滑措施；摩擦系数应不小于 0.5；
- 9) 蹬力器摆杆与立柱之间的最小距离应不小于 230mm；
- 10) 不允许存在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危险；
- 11) 产品需通过北京国体世纪质量认证中心 NSCC 认证。

2. 上肢牵引器

- 1) 主立柱采用优质钢管，立柱直径不小于 110mm，壁厚不小于 2.75mm；
- 2) 其他管材壁厚不小于 2.5mm；
- 3) 活动把手（不含柔性部件）质量不大于 600g，且端部直径不小于 50mm；
- 4) 若使用链环结构时，链扣之间最大间隙不大于 8mm；
- 5) 摆杆应有限位结构，摆杆运动至极限位置时，摆杆最低点与地面的距离应不小于 1850mm；
- 6) 产品需通过北京国体世纪质量认证中心 NSCC 认证。

3. 棋牌桌

- 1) 桌面采用不锈钢面板，板材厚度不小于 1mm；面板边缘及尖角不得翘起，图样及字样蚀刻处理；
- 2) 台面边框及加强管管材壁厚不小于 2mm，四周圆角不小于 R20mm；
- 3) 主立柱采用优质钢管，立柱直径不小于 110mm，壁厚不小于 2.75mm；
- 4) 采用一体成型钢制坐凳；
- 5) 配套 4 个坐凳，凳面表面边缘应以 R 不小于 3mm 的圆弧过渡；
- 6) 配备两幅象棋。
- 7) 产品需通过北京国体世纪质量认证中心 NSCC 认证。

4. 双位漫步机

- 1) 摆杆应有可靠限位装置，且单侧摆动幅度不大于 65° ，摆杆选用不小于 $\phi 60\text{mm} \times 3\text{mm}$ 或等强度规格的管材，扶手管材实际壁厚不小于 2.5mm；
- 2) 主立柱采用优质钢管，立柱直径不小于 110mm，壁厚不小于 2.75mm；
- 3) 摆杆与主立柱内侧的最小距离应不小于 60mm；
- 4) 踏板的主运动方向和易滑脱方向应设置高度不小于 30mm、长度大于踏板周长 $2/3$ 的防滑脱的凸台或护板；凸台顶部棱边 R 弧应不小于 2mm；
- 5) 脚踏部位应有防滑措施，站立使用的单脚防滑面应不小于 $(3 \times 10^4) \text{mm}^2$ ，摩擦系数应不小于 0.5；
- 6) 摆动部件下缘距地面或底面最小高度应不小于 80mm；
- 7) 相邻运动的两踏板的间距应不小于 100mm；
- 8) 转轴直径不小于 25mm 并辅以调质热处理，或选用直径不小于 35mm；轴承座最薄处壁厚不小于 6mm，轴承选用不小于 6205 承载能力的深沟球轴；
- 9) 踏板前后应采取防止碰撞第三者的缓冲措施；

- 10) 不允许存在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危险;
- 11) 产品需通过北京国体世纪质量认证中心 NSCC 认证。

5. 坐立式腰背按摩器

- 1) 按摩轮与刚性固定部件间最小距离应不小于 30mm 或不大于 8mm;
- 2) 不允许存在剪切点、挤压点、引入点, 不允许存在刚性碰撞;
- 3) 主立柱采用优质钢管, 立柱直径不小于 110mm, 壁厚不小于 2.75mm;
- 4) 主立柱以外其他各连接管实际壁厚不小于 2.5mm, 各连接片、耳片实际壁厚不小于 5mm;
- 5) 腰部按摩轮可以上下移动, 并采取限位措施;
- 6) 按摩轮转轴直径不小于 15mm;
- 7) 座椅表面边缘应以 R 不小于 3mm 的圆弧过渡;
- 8) 按摩轮转动轴心处应采用滚动轴承, 轴承选用不小于 6002 承载能力的深沟球轴;
- 9) 产品需通过北京国体世纪质量认证中心 NSCC 认证。

6. 双位太极揉推器

- 1) 主立柱采用优质钢管, 立柱直径不小于 110mm, 壁厚不小于 2.75mm;
- 2) 揉推轮盘支撑管的规格不小于 $\phi 48\text{mm} \times 2.5\text{mm}$;
- 3) 两轮盘内侧距离不小于 230mm;
- 4) 揉推轮盘应采用阻尼装置;
- 5) 产品需通过北京国体世纪质量认证中心 NSCC 认证。

7. 三位弹振压腿器

- 1) 主立柱采用优质钢管, 立柱直径不小于 110mm, 壁厚不小于 2.75mm;
- 2) 器材压腿横杠尺寸不小于 $30 \times 30 \times 2.0\text{mm}$ 或等强度钢管;
- 3) 采用 4 根立柱 3 个不同高度站位设计;
- 4) 立柱采用外扣式钢制封头, 可防止雨水流入;
- 5) 产品需通过北京国体世纪质量认证中心 NSCC 认证。

8. 三位扭腰器

- 1) 主立柱采用优质钢管, 立柱直径不小于 110mm, 壁厚不小于 2.75mm;
- 2) 转动部位采用深沟球轴承+推力球轴承; 深沟球轴承选用不小于 6205 承载能力的深沟球轴; 推力球轴承选用不小于 51105 承载能力的推力球轴承;
- 3) 扭腰盘不应使用塑料材质;
- 4) 扭腰盘上表面边缘应以 R 不小于 3mm 的圆弧过渡; 扭腰盘下部棱边应以 R 应不小于 2mm;
- 5) 脚踏部位应有防滑措施, 双脚站立防滑面应不小于 $(6 \times 10^4) \text{mm}^2$, 摩擦系数应不小于 0.5;
- 6) 具有符合人体生物学规律的阻尼结构;

7) 产品需通过北京国体世纪质量认证中心 NSCC 认证。

9. 健骑机

- 1) 主立柱采用优质钢管，立柱直径不小于 110mm，壁厚不小于 2.75mm；
- 2) 主要承载横梁尺寸：不小于 $\Phi 60\text{mm} \times 3.0\text{mm}$ ；
- 3) 转轴直径：不小于 $\Phi 25\text{mm}$ ；
- 4) 不存在卡夹，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结构；
- 5) 转动部位采用国家标准轴承，并采用有效的防水和防尘措施；
- 6) 脚踏位有防滑措施，摩擦系数应不小于 0.5；
- 7) 连接板厚度不小于 5mm；
- 8) 棱边和棱角半径为 3.0mm；
- 9) 涂层、橡胶、塑料件有害物质限量符合 GB 19272-2011 中 5.2.6 的要求；
- 10) 器材安全警示采用图示方式提示使用者可能存在风险；
- 11) 立柱采用外扣式钢制封头，可防止雨水流入；
- 12) 产品需通过北京国体世纪质量认证中心 NSCC 认证。

10. 多功能按摩器

- 1) 主立柱采用优质钢管，立柱直径不小于 110mm，壁厚不小于 2.75mm；
- 2) 按摩轮和揉推盘与刚性固定部件间的间隙应小于 2mm 或大于 30mm；
- 3) 腰部按摩扶手直径不小于 $\Phi 32 \times 3\text{mm}$ 花纹钢管，扶手端部直径不小于 50mm；
- 4) 转轴直径不小于 $\Phi 25\text{mm}$ ；
- 5) 产品需同时具有手部、腿部、腰部按摩功能；
- 6) 不允许存在剪切点、挤压点、引入点，不允许存在刚性碰撞；
- 7) 不允许存在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危险；
- 8) 安装轴承处应采取防水、防尘措施；
- 9) 产品需通过北京国体世纪质量认证中心 NSCC 认证。

11. 三位引体向上训练器

- 1) 主立柱采用优质钢管，立柱直径不小于 110mm，壁厚不小于 2.75mm；
- 2) 主要承载横梁采用不小于 $\Phi 25\text{mm}$ 圆钢；
- 3) 握持把手应不小于 16mm 且不大于 45mm，并进行防滑处理；
- 4) 把手端部直径不小于 50mm；
- 5) 三站位设计，可满足 3 人同时使用；
- 6) 产品需通过北京国体世纪质量认证中心 NSCC 认证。

12. 告示牌

- 1) 主立柱采用优质钢管，立柱直径不小于 110mm，壁厚不小于 2.75mm；
- 2) 告示牌面板采用不锈钢材质，耐蚀性能相当于 0Cr18Ni9 (SUS304)，厚度不小于 1mm，面板边缘及尖角不得翘起，图样及字样蚀刻处理；

- 3) 告示牌内容至少包含以下内容：
简明的热身运动说明或图示；
以图示或文字的方式介绍健身器材正确的锻炼方法,须有中国体育彩票标示；
简明的安全警示说明包括发现器材有缺陷应立即停止使用直到修复的说明；
器材供应商的全称，售后服务电话及督查电话，管理维护单位及联系电话；
- 4) 产品需通过北京国体世纪质量认证中心 NSCC 认证。

13. 双位晃板器

- 1) 主立柱采用优质钢管，立柱直径不小于 110mm，壁厚不小于 2.75mm；
- 2) 双站位设计，可满足 2 人同时使用；
- 3) 摆杆应有限位装置，且单侧摆动幅度不大于 65° ；
- 4) 扶手端部直径不小于 50mm；
- 5) 摆杆与主立柱内侧的最小距离处应不小于 60mm；
- 6) 脚踏部位应有防滑措施，摩擦系数应不小于 0.5；
- 7) 摆动部件下缘距地面或底面最小高度应不小于 80mm；
- 8) 立柱采用外扣式封头，可防止雨水流入；
- 9) 产品需通过北京国体世纪质量认证中心 NSCC 认证。

14. 围棋桌

- 1) 可进行五子棋或围棋弈棋；
- 2) 棋子须在桌面上，不能从桌面上被取下；
- 3) 棋子不能被破坏，不能被拆卸，不能被盗窃。棋子和桌面被重物砸时，不能破碎；
- 4) 棋子材料需要环保，不能对人体有伤害，不能对使用者有任何的伤害；
- 5) 棋子和桌面使用不能生锈，连结件螺丝不能外露，需要防锈防盗；
- 6) 弈棋时，棋子需要顺畅自如；
- 7) 主立柱采用单一钢管材质时，直径不小于 110mm，主立柱壁厚不小于 2.75mm；采用复合结构立柱时，其外形尺寸不小于 110mm，主要承载钢管不小于 80mm×80mm×3mm；
- 8) 配套四个坐凳，颜色能搭配，美观大方；
- 9) 四个坐凳采用分别直埋的方式安装；
- 10) 产品需通过北京国体世纪质量认证中心 NSCC 认证。

15. 跷跷板

- 1) 主要承载立柱采用优质钢管，立柱内切圆直径不小于 110mm，壁厚不小于 3mm；
- 2) 转轴直径不小于 30mm；
- 3) 器材运动至下极限位置时，活动杆件底部距地面的距离应不小于 230mm，最大跌落高度不大于 1000mm，倾斜角度不大于 20° ；
- 4) 器材设有前扶手；器材不应有脚踏管等类似部件；
- 5) 采用一次性成型座板，使用更舒适；

- 6) 座椅上表面边缘以 R 不小于 3mm 的圆弧过渡；其它易触及的棱边均为圆滑过渡；
- 7) 在座位的中心侧向施加 695N 的力，单侧偏摆量不大于 7%；
- 8) 产品需通过北京国体世纪质量认证中心 NSCC 认证。

16. 腹肌板

- 1) 主框架管规格不小于 $\Phi 42\text{mm} \times 3\text{mm}$ ，其他管材壁厚不小于 2.5mm；
- 2) 腹肌板各支撑梁间隙应小于 8mm，或采取整体式板面；
- 3) 产品需通过北京国体世纪质量认证中心 NSCC 认证。

17. 腿部按摩器

- 1) 主立柱采用优质钢管，直径不小于 110mm，主立柱壁厚不小于 2.75mm；
- 2) 主要承载横梁尺寸：不低于 $\Phi 25\text{mm}$ 圆钢；
- 3) 立柱顶部须采用外扣式铝合金或钢制盖帽，避免淋入雨水；
- 4) 转动部位须采用国家标准的轴承，并应采用有效的防水、防尘措施；
- 5) 不允许存在卡夹，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结构；
- 6) 产品需通过北京国体世纪质量认证中心 NSCC 认证。

18. 椭圆机

- 1) 主立柱采用优质钢管，直径不小于 110mm，主立柱壁厚不小于 2.75mm；
- 2) 主要承载横梁尺寸不小于 $\Phi 48 \times 3\text{mm}$ 或等强度钢管；
- 3) 扶手直径应不小于 16mm 且不大于 45mm；
- 4) 主轴装有阻尼装置，防止转盘快速空转，并进行防水防尘处理；
- 5) 不存在卡夹，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结构；
- 6) 立柱采用外扣式钢制封头，可防止雨水流入，立柱上部无钩挂结构；
- 7) 产品需通过北京国体世纪质量认证中心 NSCC 认证。

19. 休闲椅

- 1) 主要承载立柱采用不小于 $50\text{mm} \times 3.0\text{mm}$ 管材，并与其他管材同时满足 GB19272—2011 标准中相关静载荷、稳定性要求；
- 2) 凳面采用木质或塑木材质，厚度不小于 30mm；
- 3) 产品需通过北京国体世纪质量认证中心 NSCC 认证。

20. 伸展器

- 1) 主立柱采用优质钢管，立柱直径不小于 110mm，壁厚不小于 2.75mm；
- 2) 主要承载横梁尺寸不小于 $\Phi 48\text{mm} \times 3\text{mm}$ ；
- 3) 扶手管直径应不小于 16mm 且不大于 45mm；
- 4) 脚蹬管应采用防滑设计，座椅采用厚度不小于 4mm 的冲压钢板；
- 5) 主轴采用不小于 $\Phi 20\text{mm}$ 圆钢，主轴部位设置有限位装置；
- 6) 器材上应有注明器材锻炼方法、主要功能、注意事项、警示要求、厂家信息、认证授权标志、产品执行标准等必要信息的指示牌；

7) 产品需通过北京国体世纪质量认证中心 NSCC 认证。

21. 臂力训练器

- 1) 主立柱采用优质钢管，立柱直径不小于 110mm，壁厚不小于 2.75mm；
- 2) 转轮采用钢板，一体冲压成型；
- 3) 转轴规格不小于 30mm；
- 4) 转动部位不应有剪切点、挤压点、引入点；
- 5) 不允许存在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危险；
- 6) 安装轴承处应采取防水、防尘措施；
- 7) 应具有阻尼装置；
- 8) 产品需通过北京国体世纪质量认证中心 NSCC 认证。

22. 直立健身车

- 1) 主要承载立柱采用厚度不小于 2.75mm 标准管材，并与其他管材同时满足 GB19272—2011 标准中相关静载荷、稳定性要求；
- 2) 转动部位内置可靠的阻尼装置，阻尼力矩符合人体运动学规律；
- 3) 踏板与地面间距不小于 80mm，踏板部位具有防滑结构设计，摩擦系数不小于 0.5；
- 4) 轴承部位采用国家标准轴承，并采用有效的防水和防尘措施；
- 5) 器材安全警示有图示方式提示使用者可能存在的风险；
- 6) 产品需通过北京国体世纪质量认证中心 NSCC 认证。

23. 伸腰展背架

- 1) 主要承载立柱采用厚度不小于 2.75mm 标准管材，并与其他管材同时满足 GB19272—2011 标准中相关静载荷、稳定性要求；
- 2) 靠背板采用整体式板面；
- 3) 封闭型开口应小于 89mm 或大于 230mm；
- 4) 不允许存在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危险；
- 5) 扶手直径应不小于 16mm 且不大于 45mm；
- 6) 器材各支撑人体的表面所有棱边和尖角，应使其半径不小于 3mm；使用者或第三者易接触的零部件的其他所有棱边应予以圆滑过渡或加以防护；
- 7) 产品需通过北京国体世纪质量认证中心 NSCC 认证。

注：1、投标人所投产品须为同一品牌，且二维码能扫出品牌厂家信息等。

核心产品：双位漫步机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____标段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报价明细表
- 五、投标承诺函
- 六、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九、商务响应/偏离表
- 十、项目实施方案
- 十一、售后服务
- 十二、供应商及投标产品实力
- 十三、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四、供应商及投标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 十五、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七、其他材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_____ (采购人名称) :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_____标段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_____元 (¥_____) 的投标报价, 供货及安装周期_____, 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项目内容, 质量达到_____, 验收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我方中标:
 -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现金或转账形式之一)。
 -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4. 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5. 如果我方中标, 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一次性交纳中标服务费。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地址:

网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标 段		
投标单位		
投标范围		
投标报价（元）	大写：	小写：
供货及安装周期		
质量要求		
投标有效期		
优惠条件及其他承诺（不够可另附页）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 (姓名)系_____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 (项目名称)_____标段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或签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身份证号码：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投标人（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时，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供应商）的委托代理人可不进行签名。

四、报价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原产地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投标总报价：							

注：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添加表格内容。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 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 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 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五)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六)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七)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招标中若获中标, 我们保证在中标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 按招标文件的规定, 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 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否则,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资格审查资料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2021年或2022年度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其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声明文件，（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 1.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近三个月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算）；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注：以上条件供应商需出具承诺书，格式自拟。

-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 2.1 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扶持政策；
- 2.2 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政策、环境保护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供应商须提供自公告发布后《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查询对象为投标企业）；

八、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 要求的技 术性能指 标和参数	投标产品			偏差描述	结论
			制造商 名称	品牌型 号规格	实际技术性能指标和 参数		

供应商：_____ (盖单位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性能指标参数与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离描述中。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九、商务响应/偏离表

序号	商务条款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响应/偏离	说明
...					

注：1、供应商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添加表格内容；

2、供应商必须完全响应并按上表逐条填写招标文件商务要求，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3、商务要求包括：投标有效期、供货及安装调试、质量、供货地点等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

十、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自行编制)

十一、售后服务

十二、供应商及投标产品实力

- 1、投标人简介；
- 2、投标产品详细介绍、产品相关证明材料等；
- 3、业绩及目前正在执行合同的情况；

十三、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方承诺：

在_____ (项目名称) 招标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四、供应商及投标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 供应商为监狱企业。			
	() 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企业。			
	()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 小微企业投标且提供其它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请填写下表内容：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 企业类型	金额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合计			
节能产品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环境标志产品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和注册商标、金额应与《报价明细表》一致。
2. 制造商为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3. 节能产品是指财库〔2019〕1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的产品（区分强制和优先）；环境标志产品是财库〔2019〕18号《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请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4. 请供应商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材料相符。
5. 没有相关产品可不填此表。

十五、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采购人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标的名称）____，属于____（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行业，制造商为____（企业名称）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____（标的名称）____，属于____（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行业，制造商为____（企业名称）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十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七、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其他资料